

证券代码：300020

证券简称：银江股份

公告编号：2016-107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6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银江股份有限公司向何小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165号），核准公司向何小军发行1,152,613股股份、向夏江霞发行1,024,474股股份、向扬州英飞玛雅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1,138,588股股份、向扬州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228,227股股份、向扬州市英成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发行138,126股股份、向天津英成微鑫贷科技有限公司发行92,225股股份、向王在兰发行45,900股股份、向贺旻发行1,784,287股股份、向张勤发行542,238股股份、向陈庆发行542,238股股份、向陈旭明发行375,395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0）。

根据相关核准文件、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协议及方案的要求，公司积极展开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1、2016年7月26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之一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清普”）70%股权已经过户至本公司名下，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之一江苏智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途科技”）的相关资产过户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

公司及有关各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续增发股份事宜，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实施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8日